电子税务局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

报告表业务填报指南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2021 年 04 月

为帮助纳税人更好地做好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申报工作，有效防范涉税风险，北京市税务局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关联申报和同期资料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42号，以下简称42号公告）等政策文件归纳整理了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业务填报指南。

一、业务概述

实行查账征收的居民企业和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并据实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的非居民企业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时，应当就其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进行关联申报，附送《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2016年版)》。

发生以下任何情形之一的应当进行关联申报：

1.年度内与其关联方发生业务往来的；

2.年度内未与其关联方发生业务往来，但符合42号公告第五条规定需要报送国别报告的，只填报《报告企业信息表》和国别报告的6张表。

企业年度内未与其关联方发生业务往来，且不符合国别报告报送条件的，可以不进行关联申报。

二、业务办理基本流程

第一步：进入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电子税务局界面，选择“我要办税”，点击进入“税费申报及缴纳”。

第二步：在页面左侧申报税（费）清册中选择“其他申报”，在右侧“申报表”列表中找到“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点击“填写申报表”，进入填表页面。注意必须完成年度企业所得税申报后，才可进行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申报。

第三步：填写《报告企业信息表》。注意有显示高亮黄色的项目表示该项目未填报或校验不通过，无法保存成功；同时填表人需检验自动带出数据是否正确。（所有表同此表）

第四步：《报告企业信息表》填写完毕，点击“保存”，进入《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填报表单》，选择需要填报的表单，点击“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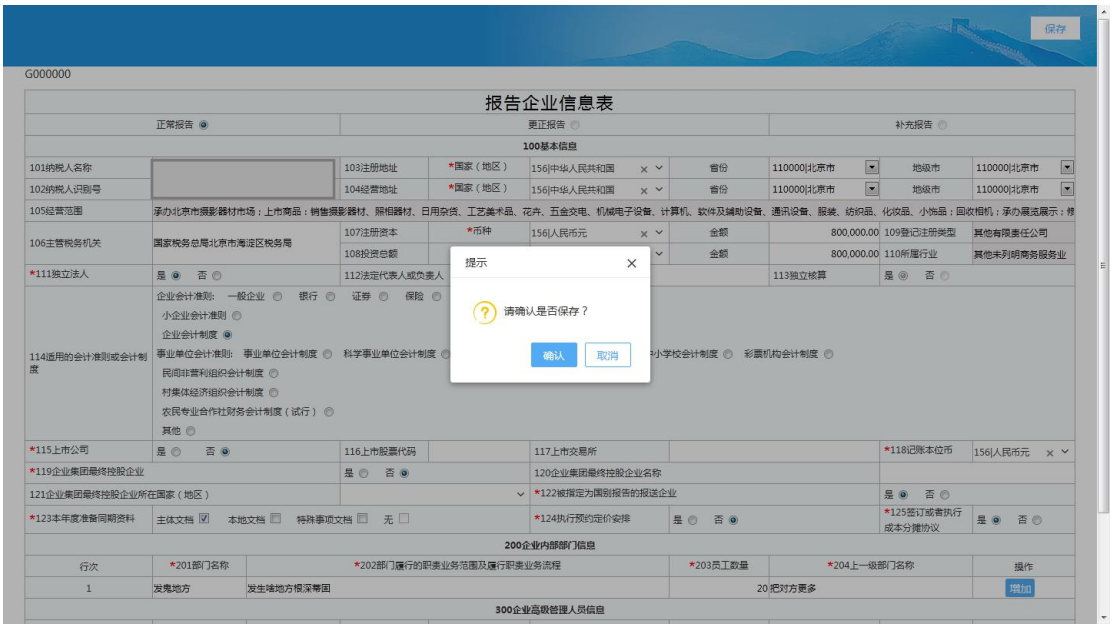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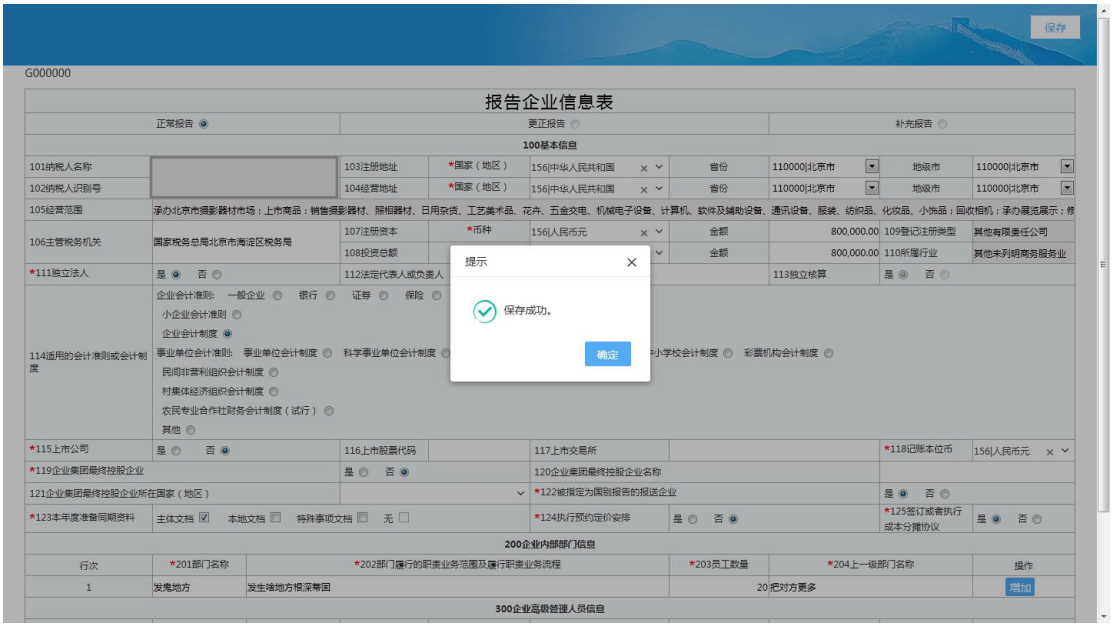

第五步：进入“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 2016 版”，填写左侧报表列表中的表单。注意左侧报表列表，包含《封面》、《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关联关系表》及选择需要填报的表单；带有红底数字的为校验不通过报表名称，数字代表该报表校验不通过的项目数量。

第六步：左侧报表列表中的表单全部填写完成且通过校验后，点击右上角“申报”按钮，确定并提交申报后弹出申报成功对话框即完成申报。（其他功能：1.右上角“暂存”可以保存填表状态，填表人下次填写时，可以保存上次填写的数据；2.右上角“重置”为重新填写表单数据，以便填表人填写错误时可以迅速还原到初始状态。3.部分表可进行批量导入，先点击右上角的“模板下载”下载模板，填写完毕后通过右上角“批量导入”键导入（部分表包括 G101000 关联关系表、G107000 融通资金表、G114020 跨国集团成员实体名单、G114021 跨国集团成员实体名单（英文表））。

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2016
暂存
保存
模板下载
批量导入
上一步
申报
重置
报表列表
成本分摊协议表(G110000)
对外支付款项情况表(G111000)
境外关联方信息表（G112000）
年度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分析表（报告企业个别报表信息）(G113010)
年度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分析表（报告企业合并报表信息）(G113020)
国别报告 - 所得、税收和业务活动国别分布表(G114010)
国别报告 - 所得、税收和业务活动国别分布表(英文)(G114011)
国别报告 - 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名单(G114020)
国别报告 - 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名单(英文)(G114021)
国别报告 - 附加说明表(G114030)
国别报告 - 附加说明表(英文)(G114031)
G114020
国别报告 - 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名单
跨国企业集团名称： w
会计年度： 2019-04-02 至 2021-04-07
提示
您确定要提交申报吗？
确定
取消
国家（地区）
成员实体注册成立地
*主要业务活动
研发
持有或管理无形资产
采购
生产制造
销售、市场营销或分销
行政、管理或支持服务
向非关联方提供劳务
集团内部融资
金融服务
156|中华人民共和国
23
156|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如果“主营业务活动”勾选“其他”，请在《国别报告 - 附加说明表》中说明跨国集团成员实体的具体业务活动。

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2016
暂存
保存
上一步
申报
重置
报表列表
G102000
有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
提示
请您再次确认申报数据是否正确，如确认无误，点击【申报】即可；如需要修改请点击【取消】，若申报成功后可在[税费缴纳]功能中进行缴款，未缴款前可在[申报作废]功能中作废本次申报表。
申报
取消

申报结果

尊敬的[redacted]:
您的税款所属期为2020-01-01至2020-12-31的[关联业务往来报告年度申报]（应征凭证序号为：10011121000000009457）已申报成功。
关闭
提交
重置

三、报表填报指南

（一）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

保存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

正常报告 ◉	更正报告 ○	补充报告 ○

100基本信息

101纳税人名称		103注册地址	*国家（地区）	156中华人民共和国	省份		地级市		
102纳税人识别号		104经营地址	*国家（地区）	156中华人民共和国	省份		地级市		
105经营范围	承办北京市摄影器材市场；上市商品：销售摄影器材、照相器材、日用杂货、工艺美术品、花卉、五金交电、机械电子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服装、纺织品、化妆品、小饰品；回收相机；承办展览展示；修								
106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107注册资本	*币种	156人民币元	金额	800,000.00	109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08投资总额	*币种	156人民币元	金额	800,000.00	110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	
*111独立法人	是 ○ 否 ○	11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朱秀英		113独立核算	是 ◉ 否 ○		
114适用的会计准则或会计制度	企业会计准则：一般企业 ○ 银行 ○ 证券 ○ 保险 ○ 担保 ○ 小企业会计准则 ○ 企业会计制度 ◉ 事业单位会计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 科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 医院会计制度 ○ 高等学校会计制度 ○ 中小学校会计制度 ○ 彩票机构会计制度 ○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 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 ○ 农民专业合作社财务会计制度（试行）○ 其他 ○								
*115上市公司	是 ○ 否 ○	116上市股票代码		117上市交易所			*118记账本位币		
*119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		是 ○ 否 ○		120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名称					
121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所在国家（地区）				*122被指定为国别报告的报送企业			是 ○ 否 ○		
*123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	主体文档 ☐ 本地文档 ☐ 特殊事项文档 ☐ 无 ☐			*124执行预约定价安排	是 ○ 否 ○		*125签订或者执行成本分摊协议	是 ○ 否 ○	

200企业内部部门信息

行次	*201部门名称	*202部门履行的职责业务范围及履行职责业务流程	*203员工数量	*204上一级部门名称	操作
1					增加

300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信息

本表为必填表，主要反映企业的基本信息，包括企业基本信息、内部部门信息、高级管理人员信息、股东信息情况等。填报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时，首先填报此表，为后续申报提供指引。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107 注册资本金额”栏和“108 投资总额金额”栏均应大于零。

2.“111 独立法人”：企业根据实际情况选填。

3.“114 适用的会计准则或会计制度”：企业根据采用的会计准则或会计制度选填。

4.“115 上市公司”：报告企业根据实际情况选填。选择“是”的，“116 上市股票代码”和“117 上市交易所”栏为必填项，选择“否”的，“116 上市股票代码”和“117 上市交易所”栏为不填项。

5.“117 上市交易所”：填报企业股票上市的交易所全称。

6.“118 记账本位币”：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填报适用的记账本位币币种。

7.“119 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必填。（最终控股企业是指能够合并其所属企业集团所有成员实体财务报表的，且不能被其他企业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当该栏选“是”时，“122 被指定为国别报告的报送企业”栏应选“否”。

8.“120 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名称”：必填。企业所属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全称，有登记注册中文名称的填中文全称，没有中文名称的以登记注册的外文全称填报。

9.“121 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所在国家（地区）”：填报企业所属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成立注册地国家（地区）。

10.“122 被指定为国别报告的报送企业”：企业根据实际情况选填本企业是否被企业集团指定为国别报告的报送企业。当该栏选“是”时，“119 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栏应选“否”，并且需要填报国别报告表 G114010、表 G114011、表 G114020、表 G114021、表 G114030、表 G114031。

11.“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选填。当“无□”项“勾选”时，“主体文档□”、“本地文档□”、“特殊事项文档□”项均“不勾选”。同时请注意以下表间逻辑关系：

(1) 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100000 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第 15 行第 3 列金额＞10 亿元时，则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主体文档”应“勾选”。

(2)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4 执行预约定价安排”栏选“否”，且 G100000 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第 1 行第 3 列+第 2 行第 3 列）金额＞2 亿元时，则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本地文档”应“勾选”。

(3)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4 执行预约定价安排”栏选“否”，且 G100000 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第 3 行第 3 列+第 4 行第 3 列）金额＞1 亿元时，则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本地文档”应“勾选”。

(4)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4 执行预约定价安排”栏选“否”，且 G100000 表(第 9 行第 3 列+第 10 行第 3 列)金额＞1 亿元时，则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本地文档”应“勾选”。

(5)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4 执行预约定价安排”栏选“否”，且 G100000 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第 5 行第 3 列+第 6 行第 3 列+第 7 行第 3 列+第 8 行第 3 列+第 11 行第 3 列+第 12 行第 3 列+第 13 行第 3 列+第 14 行第 3 列）金额＞4000 万元时，则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本地文

档”应“勾选”。

(6)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100000 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第 1 行第 3 列+第 2 行第 3 列）金额≤2 亿元，且 G100000 表（第 3 行第 3 列+第 4 行第 3 列）金额≤1 亿元，且 G100000 表（第 9 行第 3 列+第 10 行第 3 列）金额≤1 亿元，且 G100000 表（第 5 行第 3 列+第 6 行第 3 列+第 7 行第 3 列+第 8 行第 3 列+第 11 行第 3 列+第 12 行第 3 列+第 13 行第 3 列+第 14 行第 3 列）金额≤4000 万元时，则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本地文档”应“不勾选”。

(7)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4 执行预约定价安排”栏选“否”，且“125 签订或者执行成本分摊协议”项选“是”时，则“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特殊事项文档”应“勾选”。

(8)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10 所属行业”栏填报“金融行业”，且“124 执行预约定价安排”栏选“否”，且“203 债资比例”＞5/1 时，则“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特殊事项文档”应“勾选”。上述“金融行业”在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代码中是大类 66 至 69。

(9)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报告

企业信息表“110 所属行业”栏填报“除金融行业外的其他行业”，且“124 执行预约定价安排”栏选“否”，且“203 债资比例”＞2/1 时，则“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特殊事项文档”应“勾选”。上述“金融行业”在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代码中是大类 66 至 69。

(10)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10 所属行业”栏填报“金融行业”，且“125 签订或者执行成本分摊协议”项选“否”，且 G100000 表“203 债资比例”≤5/1 时，则“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特殊事项文档”应“不勾选”。上述“金融行业”在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代码中是大类 66 至 69。

(11)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10 所属行业”栏填报“除金融行业外的其他行业”，且“125 签订或者执行成本分摊协议”项选“否”，且“203 债资比例”≤2/1 时，则“123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中“特殊事项文档”应“不勾选”。上述“金融行业”在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代码中是大类 66 至 69。

12.“124 执行预约定价安排”：必填，企业根据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是否已签订并执行实际情况勾选。

13.“125 签订或者执行成本分摊协议”：必填，企业根据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是否已签订并执行实际情况选填。选择“是”的，需填报表 G110000 成本分摊协议表。

14.“200 企业内部部门信息”：必填，企业根据实际情

况，从最顶层起填报。同一业务职能涉及超过一个层级部门的，可以合并填报。

15.“201 部门名称”：填报企业内部各部门全称，应当以中文填报。

16.“202 部门履行的职责业务范围及履行职责业务流程”：企业根据内部各职能部门实际履行的职责业务范围及履行职责的业务流程进行填报，可以文字加流程图的形式描述。

17.“203 员工数量”：填报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企业内部各职能部门全年从业员工数量，需填报大于零的整数数字。从业员工数量是指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之和；从业员工数量计算公式如下：从业员工数量＝（年初值＋年末值）÷2。年度中间开业或者终止经营活动的，以其实际经营期作为一个纳税年度确定上述相关指标。

18.“204 上一级部门名称”：填报上一级部门全称。上一级部门有多个的，应全部填报。该上一级部门与“201 部门名称”栏填报为同一部门的，名称应当填报一致。

19.“300 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信息”：必填，填报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在企业内部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信息。

20.“301 职务名称”：填报职务中文全称。

21.“302 姓名”：填报所填报身份证件上姓名。

22.“303 国家（地区）”：填报所填报身份证件上地址所

在国家（地区）。

23.“304 身份证件名称”：选填身份证、护照等。

24.“305 身份证件号码”：填报身份证号、护照号。

25.“308 委任方名称”：填写任命或者委派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机构组织的名称。有中文全称的应当填报中文全称。

26.“400 企业股东信息（前五位）”：必填，填报本报告年度最后一日按持股比例排序前 5 位股东的信息，与第五位股东持股比例相同的股东，其信息也需填报。

27.“401 股东名称”：有登记注册中文名称的填中文全称，没有中文名称的以登记注册的外文全称填报。

28.“402 股东类型”：选填企业法人、自然人、机构组织。

29.“403 国家（地区）”：企业法人股东和机构组织股东填报依法登记注册地国家（地区），自然人股东填报“406 纳税人识别号或身份证件号码”栏所填身份证件号码的证件上注明的国家（地区）。

30.“404 登记注册类型”：企业单位投资的，按其登记注册类型填报；自然人投资的，填报自然人。

31.“405 证件种类”：选填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身份证、护照等。境外持股企业“405 证件种类”栏可不填写。

32.“406 纳税人识别号或身份证件号码”：填报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号、身份证号、护照号等。

33. “407 持股起始日期”：填报持股比例最近一次发生变动的日期。

（二）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填报表单

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2016　上一步　下一步

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填报表单

表单编号	表单名称	选择填报情况	
		填报	不填报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	☑	☐
G1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	☑	☐
G101000	关联关系表	☑	☐
G102000	有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	☑	☐
G103000	无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	☐	☐
G104000	有形资产使用权交易表	☐	☐
G105000	无形资产使用权交易表	☐	☐
G106000	金融资产交易表	☐	☐
G107000	融通资金表	☐	☐
G108000	关联劳务表	☐	☐
G109000	权益性投资表	☐	☐
G110000	成本分摊协议表	☐	☐
G111000	对外支付款项情况表	☐	☐
G112000	境外关联方信息表	☐	☐
G113010	年度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分析表（报告企业个别报表信息）	☐	☐
G113020	年度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分析表（报告企业合并报表信息）	☐	☐
G114010	国别报告 - 所得、税收和业务活动国别分布表	☐	☐
G114011	国别报告 - 所得、税收和业务活动国别分布表（英文）	☐	☐
G114020	国别报告 - 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名单	☐	☐
G114021	国别报告 - 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名单（英文）	☐	☐
G114030	国别报告 - 附加说明表	☐	☐
G114031	国别报告 - 附加说明表（英文）	☐	☐

说明：企业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需要填报的表单。

本表列示报告表全部表单名称及编号。企业应根据自身涉税业务，选择“填报”或“不填报”。选择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报告企业信息表》（G000000）、《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G100000）、《关联关系表》（G101000）为必填表，系统默认勾选。

2. 当 G000000 表“125 签订或者执行成本分摊协议”项选“是”时，G110000 成本分摊协议表为必填表，应选择“填报”。

3. 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时，G112000 境外关联方信息表为必填表，应选择“填报”。

4. 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表“119 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项选“是”时，G113020 年度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分析表（报告企业合并报表信息）为必填表，应选择“填报”。

5. 当 G000000 表“119 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项选“是”，且上一年 G113020 表“第 1 行第 5 列”+“第 15 行第 5 列”之和＞55 亿人民币时，或者 G000000 表“122 被指定为国别报告的报送企业”项选“是”时，G114010 至 G114031 表 6 张表格（“国别报告”套表）均为必填表，均应选择“填报”。

（三）封面

请如实填写办理人员身份证件类型及号码等相关信息。

（四）G100000 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

行次	关联交易类型	100关联交易信息			交易总金额
		境外关联交易金额	境内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合计	
		1	2	3=1+2	4
1	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	0.00	0.00	0.00	0.00
2	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	0.00	0.00	0.00	0.00
3	无形资产所有权出让	0.00	0.00	0.00	0.00
4	无形资产所有权受让	0.00	0.00	0.00	0.00
5	有形资产使用权出让	0.00	0.00	0.00	0.00
6	有形资产使用权受让	0.00	0.00	0.00	0.00
7	无形资产使用权出让	0.00	0.00	0.00	0.00
8	无形资产使用权受让	0.00	0.00	0.00	0.00
9	金融资产出让	0.00	0.00	0.00	0.00
10	金融资产受让	0.00	0.00	0.00	0.00
11	融入资金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
12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0.00	0.00	0.00	----
13	提供劳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14	接受劳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交易合计=1+2+...+14	0.00	0.00	0.00	0.00
200关联债资信息					
201年度平均关联债权投资金额		202年度平均权益投资金额		203债资比例	

本表数据包括关联交易、关联债资、成本分摊协议、同期资料四部分信息，全部数值取自相应表格对应栏次，不用手工填写。取值对应关系如下：

1.“100 关联交易信息”中的项目，取自《有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G102000）、《无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G103000）、《有形资产使用权交易表》（G104000）、《无形资产使用权交易表》（G105000）、《金融资产交易表》（G106000）、《融通资金表》（G107000）、《关联劳务表》（G108000）相应栏次数额。

2.“200 关联债资信息”中的项目，取自《融通资金表》（G107000）和《权益性投资表》（G109000）相应栏次数额。

3.“300 成本分摊协议信息”中的项目，取自《报告企业信息表》（G000000）、《成本分摊协议表》（G110000）相应栏次数额。

4.“400 本年度准备同期资料”栏，取自《报告企业信息表》（G000000）相应栏次数额。

请注意以下表间逻辑关系：

1. 如果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那么请填报关联申报表，并且“G100000 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 第 15 行第 1 列“境外关联交易金额交易合计”的金额应＞0。

2. 如果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未勾选“是”，并且填报了关联申报表，那么“G100000 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 第 15 行第 1 列“境外关联交易金额交易合计”的金额应=0。

3. 当 G000000 报告企业信息表“120 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栏选“否”，“122 被指定为国别报告的报送企业”栏选“否”时，G100000 关联业务往来汇总表第 15 行第 1 列“境外关联交易金额交易合计”的金额与第 15 行第 2 列“境内关联交易金额交易合计”的金额不应均为零。

（五）G101000 关联关系表

本表填报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与企业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基本信息。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第 1 列“关联方名称”：关联方为企业法人或者其他机构组织的，填报其登记注册的中文全称，没有中文名称的应当填报英文全称；关联方为自然人的，填报其身份证件上的姓名。当“关联方名称”有填报时，同行第 2 列“关联方类型”、第 3 列“国家（地区）”、第 6 列“关联关系类型”、第 7 列“起始日期”、第 8 列“截止日期”均必填。

2.第 2 列“关联方类型”：根据不同关联方性质分别选填“法人”“机构组织”“自然人”。选填“法人”或者“机构组织”的，同行第 4 列只能选填“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或者“组织机构代码证”；选填“自然人”的，同行第 4 列只能选填“身份证”或者“护照”；选填“法人”或者“机构组织”，并且第 3 列选填“中国”以外国家（地区）的，同行第 4 列和第 5 列为非必填项。

3.第 3 列“国家（地区）”：关联方为企业法人或者其他机构组织的，填报其登记注册地国家（地区）；关联方为自然人的，填报第 4 列所填身份证件上注明的国家（地区）。当“国家（地区）”填“中国”时，或者同行第 2 列“关联方类型”填“自然人”时，同行第 4 列“证件种类”栏必填。

4.第 4 列“证件种类”：根据实际情况选填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身份证、护照等，关联方为境外企业法人或者境外其他机构组织的，可不填写证件种类。当“证件种类”必填时，同行第 5 列“纳税人识别号或身份证件号码”栏必填。

5.第 5 列“纳税人识别号或身份证件号码”：关联方为境内企业法人或者境内其他机构组织的，填报纳税人识别号

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没有纳税人识别号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填报组织机构代码证号；关联方为境外企业法人或者境外其他机构组织的，填报所在国纳税人识别号，第 4 列未填写“证件种类”的，可不填写；关联方为自然人的，填报身份证号或者护照号。

6. 第 6 列“关联关系类型”：根据实际情况按以下关联关系标准选填，有多个关联关系类型的，应当选填多个。关联关系判定标准具体见 42 号公告。

7. 第 7 列“起始日期”和第 8 列“截止日期”：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关联关系发生变化的，填报实际变化的日期；未发生变化的，填报本报告年度起始和截止日期。

（六）G102000 有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发生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交易的企业填报。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第 1 行至第 5 行“境外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前 5 位）”：分关联方汇总本企业发生的境外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交易金额，并填报前 5 位关联方的名称、关联交易内

容、关联交易金额、比例。

2.第 6 行“其他关联方”：分关联方汇总本企业发生的境外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交易金额，并填报除前 5 位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关联方交易金额合计、比例。

3.第 7 行“境外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小计”：填报企业发生的境外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金额合计、比例。

4.第 8 行至第 12 行“境内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前 5 位）”：分关联方汇总本企业发生的境内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交易金额，并填报前 5 位关联方的名称、关联交易内容、关联交易金额、比例。

5.第 13 行“其他关联方”：分关联方汇总本企业发生的境内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交易金额，并填报除前 5 位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关联方交易金额合计、比例。

6.第 14 行“境内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小计”：填报企业发生的境内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金额合计、比例。

7.第 15 行“境内外关联和非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合计”：填报企业发生的全部有形资产所有权出让金额合计。

8.第 16 行至第 20 行“境外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前 5 位）”：分关联方汇总本企业发生的境外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交易金额，并填报前 5 位关联方的名称、关联交易内容、关联交易金额、比例。

9.第 21 行“其他关联方”：分关联方汇总本企业发生的境外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交易金额，并填报除前 5 位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关联方交易金额合计、比例。

10.第 22 行“境外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小计”：填

报企业发生的境外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金额合计、比例。

11.第23行至第27行“境内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前5位）”：分关联方汇总本企业发生的境内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交易金额，并填报前5位关联方的名称、关联交易内容、关联交易金额、比例。

12.第28行“其他关联方”：分关联方汇总本企业发生的境内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交易金额，并填报除前5位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关联方交易金额合计、比例。

13.第29行“境内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小计”：填报企业发生的境内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金额合计、比例。

14.第30行“境内外关联和非关联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合计”：填报企业发生的全部有形资产所有权受让金额合计。

15.第2列“关联方名称”项为下拉单选填，下拉内容取自G101000表中已填报的关联方名称。在境外关联部分下拉的关联方名称为所属国家（地区）为“中国”以外的，在境内关联部分下拉的关联方名称为所属国家（地区）为“中国”的，并且同一“关联方名称”仅填报一行。

16.第3列“关联交易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选填，可选填多项。

17.请注意以下逻辑关系：

（1）当第2列“关联方名称”有填时，同行的第3列“关联交易内容”、第4列“交易金额”、第5列“比例”项均必填，并且“交易金额”填报金额应大于0。

（2）当前5行填满时，第6行第4列“交易金额”项必填，并且填报金额应大于等于0。（第13行第4列“交易

金额”项、第21行第4列“交易金额”项、第28行第4列“交易金额”项的规则与第6行第4列“交易金额”项规则相同。）

（3）当第7行第4列“交易金额”项或第14行第4列“交易金额”项有填时，第15行第4列“交易金额”项必填，并且填报金额应大于等于第7行第4列“交易金额”与第14行第4列“交易金额”之和。

（4）当第22行第4列“交易金额”项或第29行第4列“交易金额”项有填时，第30行第4列“交易金额”项必填，并且填报金额大于等于第22行第4列“交易金额”与第29行第4列“交易金额”之和。

（5）此表中关联方名称如果填报的是境外的关联方，则应填报G112000《境外关联方信息表》。

（七）G103000无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发生关联无形资产所有权交易的企业填报。填报时注意事项同G102000《有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

（八）G104000有形资产使用权交易表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发生关联有形资产使用权交易的企业填报。填报时注意事项同G102000《有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

（九）G105000无形资产使用权交易表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发生关联无形资产使用权交易的企业填报。填报时注意事项同G102000《有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

（十）G106000 金融资产交易表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发生关联金融资产交易的企业填报。填报时注意事项同 G102000《有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

（十一）G107000 融通资金表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发生关联融通资金的企业填报。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第 1 至 N 行“关联融入资金（全部）”：逐笔填报企业发生的关联借入资金情况。年度内偿还部分关联借入资金的，该笔剩余关联借入资金视同新一笔关联债务，重新填报。

2. 第 N+1 至第 N+N 行“关联融出资金（全部）”：逐笔填报企业发生的关联借出资金情况。年度内收回部分关联借出资金的，该笔剩余关联借出资金视同新一笔关联债权，重新填报。

3. 第 3 列“关联交易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选填。

4. 第 4 列“借贷金额”：填报关联借贷的本金金额。

5. 第 5 列“本年实际占用天数”：填报关联借贷资金在

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实际占用天数。

6.第6和7列“境外关联交易金额（利息）”和“境内关联交易金额（利息）”：填报包括由于直接或者间接取得关联债权投资而实际列支的利息、支付给关联方的关联债权性投资担保费或者抵押费、特别纳税调整重新定性的利息、融资租赁的融资成本、关联债权性投资有关的金融衍生工具或者协议的名义利息、取得的关联债权性投资产生的汇兑损益及其他具有利息性质的费用。

7.请注意以下逻辑关系：

（1）当第2列“关联方名称”有填时，同一行的“关联交易内容”项必填，同一行的“借贷金额”项必填且填报金额＞0,同一行的“本年实际占用天数”项必填且填报1-365（闰年为366）之间的整数。

（2）当第2列“关联方名称”有填，且该关联方所属“国家（地区）”为“中国”以外时，同一行的“境外关联交易金额（利息）”项必填，并且填报金额≥0。

（3）当第2列“关联方名称”有填，且该关联方所属“国家（地区）”为“中国”时，同一行的“境内关联交易金额（利息）”项必填，并且填报金额≥0。

（十二）G108000关联劳务表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发生关联劳务交易的企业填报。填报时注意事项同G102000《有形资产所有权交易表》。

（十三）G109000 权益性投资表

本表适用于企业填报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获得或者存续的权益性投资情况。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100 权益性投资情况”第 1 列“所有者权益金额”：填报企业每月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加权平均金额＝（所有者权益期初余额＋所有者权益期末余额）÷2。

2. “100 权益性投资情况”第 2 列“实收资本（股本）金额”：填报企业每月资产负债表实收资本（股本）加权平均金额＝（实收资本（股本）期初余额＋实收资本（股本）期末余额）÷2。

3. “100 权益性投资情况”第 3 列“资本公积金额”：填报企业每月资产负债表资本公积加权平均金额＝（资本公积期初余额＋资本公积期末余额）÷2。

4. “100 权益性投资情况”第 4 列“平均权益投资金额”：权益投资为企业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金额。如果所有者权益小于实收资本（股本）与资本公积之和，则权益

投资为实收资本（股本）与资本公积之和；如果实收资本（股本）与资本公积之和小于实收资本（股本）金额，则权益投资为实收资本（股本）金额。

5.“200 权益性投资股息、红利分配情况”中第 1 列“股息、红利金额”：填报本报告年度内企业股东会或股东大会作出利润分配或者转股决定分配的股息、红利金额合计。

6.“300 权益性投资股息、红利分配给前 5 位股东情况”中项目：填报本报告年度内企业股东会或股东大会作出利润分配或转股决定分配给前五位股东情况，包括股东名称、股东类型、国家（地区）等信息。

7.请注意以下逻辑关系：

（1）“实收资本（股本）金额”项填报的金额应≥0，且本列不能全为 0，且某个月份＞0，其往后月份必须全＞0。

（2）当“实收资本（股本）金额”填 0 时，同一行的“所有者权益金额”项也必须填 0。

（3）当“实收资本（股本）金额”填 0 时，同一行的“资本公积金额”项也必须填 0。

（十四）G110000 成本分摊协议表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已签订或者正在执行成本分摊协议的企业填报。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成本分摊协议名称”：填报企业已签订或者正在执行的成本分摊协议名称。

2. “协议涉及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选填“无形资产”、“集团采购”、“集团营销策划”、“其他”。

3. “签订日期”：填报报告企业签订成本分摊协议的日期。

4. “协议期限起始日期”和“协议期限截止日期”：填报成本分摊协议执行期限起止日期。

5. “本年度预期收益总额”：填报本报告年度各参与方执行成本分摊协议将产生的预期产生收益金额合计及币种。

6. “本年度实际发生成本总额”：填报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各参与方执行成本分摊协议实际发生成本金额合计及币种。

7. “本年度实际收益总额”：填报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各参与方执行成本分摊协议实际产生收益金额合计及币

种。

8.“200 参与方信息”中第 1 行：填报报告企业参与成本分摊协议的实际情况。

9.“200 参与方信息”中第 2 至 N 行：填报报告企业以外其他参与方参与成本分摊协议的实际情况。

10.“200 参与方信息”中第 1 列“协议各参与方名称”：填报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参与成本分摊协议各参与方全称。

11.“200 参与方信息”中第 2 列“国家（地区）”：填报参与方登记注册的国家（地区）。

12.“200 参与方信息”中第 3 列“关联关系类型”：与报告企业构成关联关系的，应当与表 G101000 已填的关联关系类型保持一致。

13.“200 参与方信息”中第 4 列“参与协议起始日期”和第 5 列“参与协议截止日期”：填报成本分摊协议约定各参与方参与协议起止日期，中间加入或者退出的填报其实际参与协议起止日期。

14.“300 本年度存在非协议参与方使用协议成果情况”：填报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是否存在非协议参与方使用协议成果情况。选择“是”的，应当附件说明使用协议成果的情况、支付的金额和形式，以及支付金额在参与方之间的分配方式。

15.“400 成本分摊协议变更或者终止情况”：填报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是否存在成本分摊协议变更或者终止情况。选择“变更”或者“终止”的，应当附件说明变更或者终止的原因、对已形成协议成果的处理或者分配情况。

（十五）G111000 对外支付款项情况表

行次	项　目	本年度向境外支付款项金额	其中：本年度向境外关联方支付款项金额
		1	2
1	股息、红利	0.00	0.00
2	劳务费支出	0.00	0.00
3	财产转让支出	0.00	0.00
4	利息	0.00	0.00
5	租金	0.00	0.00
6	特许权使用费	0.00	0.00
7	捐赠支出	0.00	0.00
8	其他	0.00	0.00
9	合 计	0.00	0.00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向境外机构或者个人支付各类款项的企业填报。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第 1 至 8 行第 1 列：按照收付实现制，填报企业实际向境外支付款项金额。

2. 第 1 至 8 行第 2 列：按照收付实现制，填报企业实际向境外关联方支付款项金额。

（十六）G112000 境外关联方信息表

本表应当填报在表 G102000、表 G103000、表 G104000、表 G105000、表 G106000、表 G108000 中填写的所有境外关

联方的相关信息，每个境外关联方必填一张本表，可通过点击左下角的增加按钮增加多张同样格式的表格。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除表中的“上市股票代码”和“上市交易所”两项为条件必填外，其他均为必填项。

2.“经营范围”：填报境外关联方实际生产经营范围（应当以中文填报）。

3.“适用所得税性质的税种名称”：填报境外关联方所在国适用所得税性质的税种名称（应当以中文填报）。

4.“实际税负”：填报境外关联方在所在国最近年度实际缴纳所得税性质的税种的税负。实际税负＝实际缴纳所得税性质的税种的税款金额（扣除各种税收返还）÷所得税性质的税种的应纳税所得额×100%。所得税性质的税种的应纳税所得额小于零的，按零填报。

5.“享受所得税性质的税种的税收优惠”：填报境外关联方在所在国享受所得税性质的税种的税收优惠，包括各种税额减免、税率优惠、减计收入、加计扣除、税收返还等，如填报“享受法定税率 XX%的减按 XX%征收”等。

6.“上市公司”：根据境外关联方实际情况选择。选择“是”的，“上市股票代码”和“上市交易所”栏为必填项，选择“否”的，“上市股票代码”和“上市交易所”栏为不填项。

7.“上市交易所”：填报境外关联方股票上市的交易所全称（应当以中文填报）。

8.“记账本位币”：根据境外关联方实际情况选填适用

的记账本位币种。

（十七）G113010 年度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分析表（报告企业个别报表信息）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的企业填报。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企业应当依据财务会计核算明细准确划分境外关联交易、境外非关联交易、境内关联交易、境内非关联交易。无法准确划分的，应当确定其他划分方法，并说明具体的划分标准。

2. 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A100000 表相关数据的勾稽关系：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1 行”=A100000 表第 1 行数据；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3 行”=A100000 表第 2 行数据；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5 行”=A100000 表第 3 行数据；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7 行”=A100000 表第 4 行数据；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8 行”=A100000 表第 5 行数据；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9 行”=A100000 表第 6 行数据；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10 行”=A100000 表第 7 行数据；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11 行”=A100000 表第 8 行数据；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12 行”=A100000 表第 9 行数据；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15 行”=A100000 表第 11 行数据；

G113010 表“第 5 列第 16 行”=A100000 表第 12 行数据。

（十八）G113020 年度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分析表（报告企业合并报表信息）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有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填报。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当 A000000 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基础信息表“202 存在境外关联交易”栏勾选“是”，且 G000000 表“119 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项选“是”时，本表为必填表，表中所有项必填。

2. 企业应当依据财务会计核算明细准确划分境外关联交易、境外非关联交易、境内关联交易、境内非关联交易。无法准确划分的，应当确定其他划分方法，并说明具体的划分标准。

（十九）G114010 国别报告-所得、税收和业务活动国别分布表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需填报国别报告的居民企业，填报跨国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全球所得、税收和业务活动国别分布情况。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G114010 表“跨国企业集团名称”项应与 G000000 表“120 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名称”项填报的内容一致。

2. G114010 表“会计年度”项必填，当 G000000 表“119 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项选“是”时，“会计年度”项日期应与封面“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填报的起止日期一致。

3. 第 1 列“国家（地区）”：填报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作为居民企业所属的国家（地区），常设机构根据其经营活动所在国家（地区）填报。当第 1 列“国家（地区）”项有填时，其同一行的第 2 列至第 11 列所有项不得全部填 0。

4. 当第 1 列“国家（地区）”项有填时，其同一行的“收入”项中“非关联方”、“关联方”、“总计”等 3 栏均必填。“非关联方”填报金额≥0；“关联方”填报金额≥0；“总计”=“非关联方”+“关联方”。

5. 当第 1 列“国家（地区）”项有填时，其同一行的“税前利润（亏损）”、“已缴纳企业所得税（收付实现制）”、“本年度计提的企业所得税”、“注册资本”、“留存收益”、“雇员人数”、有形资产（除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等 7 项均必填。除“税前利润（亏损）”和“留存收益”两项可填报负数外，其他项填报的数据均应≥0。“雇员人数”项应≥0。

6. 第 2 列“收入-非关联方”：填报跨国企业集团在第 1 列填报的国家（地区）所有成员实体与非关联企业交易取得的收入总和。

7. 第 3 列“收入-关联方”：填报跨国企业集团在第 1 列填报的国家（地区）所有成员实体与关联企业交易取得的收入总和。本表中“收入”包括销售收入、劳务收入、特许权使用费收入、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从其他成员实体收取的，在其他成员实体所属国家（地区）被认定为股息的款项，不计入收入。

8. 第 5 列“税前利润（亏损）”：填报跨国企业集团在第 1 列填报的国家（地区）所有成员实体取得的税前利润（亏损）总和。

9. 第 6 列“已缴纳企业所得税（收付实现制）”：填报跨国企业集团在第 1 列填报的国家（地区）所有成员实体实际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总额。已缴税款包括成员实体从其他企业（关联企业及非关联企业）收取的款项在其他企业所属国家（地区）已代扣代缴的预提所得税。

10. 第 7 列“本年度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填报跨国企业集团在第 1 列填报的国家（地区）所有成员实体依据应纳税

所得额计提的当期所得税总额。当期所得税费用仅反映相关会计年度的经营活动，不包含因或有事项计提的递延所得税。

11. 第 8 列“注册资本”：填报跨国企业集团在第 1 列填报的国家（地区）所有成员实体的注册资本总额。

12. 第 9 列“留存收益”：填报跨国企业集团在第 1 列填报的国家（地区）所有成员实体的留存收益总额。

13. 第 10 列“雇员人数”：填报跨国企业集团在第 1 列填报的国家（地区）所有成员实体的全职雇员人数总和，包括在经营活动中所雇佣的独立承包商人数。雇员人数可以根据年末人数、全年平均人数或其他标准填报。不同国家（地区）在雇员人数计算标准上应当保持一致，并每年均沿用相同标准填报。

14. 第 11 列“有形资产（除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填报跨国企业集团在第 1 列填报的国家（地区）所有成员实体的有形资产账面净值总和。常设机构有形资产应当根据其经营活动所在国家（地区）填报。此处所指的“有形资产”不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和金融资产。

15. 本表应当涵盖最终控股企业的完整会计年度。成员实体与最终控股企业会计年度截止日期不一致的，成员实体信息披露期间可以采用以下方式之一：（1）使用成员实体的会计年度，即成员实体会计年度截止日期在最终控股企业会计年度截止日期前 12 个月内的会计年度；（2）使用最终控股企业会计年度。上述方法一经确定，无特殊情况不得修改。

16. 各年度应当使用相同的数据来源。表中所报告的收入、利润及税负情况并不要求与跨国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

完全一致。如果采用各独立实体的法定财务报表数据进行披露，所有金额均应按照年度平均汇率转换成最终控股企业使用的货币单位，并在表 G114030《附加说明表》中说明。对于国家（地区）之间的会计准则不同而产生的差异，无需进行调整。

（二十）G114011 国别报告—所得、税收和业务活动国别分布表（英文表）

本表内容同 G114010，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Name of the MNE group”必须为英文。当 G114010 表“跨国企业集团名称”项填报的是英文时，G114011 表“Name of the MNE group”项应与“跨国企业集团名称”一致。

2. G114011 表所有数据项填报的数据应与 G114010 表各数据项内容一致，并为英文格式（含符号、阿拉伯数字）。

（二十一）G114020 国别报告-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名单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需填报国别报告的居民企业，填报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情况。填报时请注意

以下事项：

1.“跨国企业集团名称”和“会计年度”两项，应与G114010表“跨国企业集团名称”和“会计年度”两项填报数据一致。

2.第1列“国家（地区）”：填报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作为居民企业所属的国家（地区），常设机构根据其经营活动所在国家（地区）填报，填报数据应与G114010表“国家（地区）”项填报的所有国家（地区）一致。

3.第2列“该国家（地区）的成员实体名称”：填报跨国企业集团在第1列填报的国家（地区）所有居民企业成员实体的全称，必须有G000000表“101纳税人名称”项的填报数据。常设机构填报其所属居民企业名称，并注明常设机构经营活动所在国家（地区），如XYZ公司在A国设立的常设机构，应填报XYZ公司 – A国家（地区）的常设机构。

4.当“该国家（地区）的成员实体名称”项有填报时，同一行的“主要业务活动”项中第4列“研发”栏至第16列“其他”栏至少“勾选”一栏。

5.“主要业务活动”：根据各成员实体在相关国家（地区）所开展的主要业务活动性质，在对应项目下打“√”确认。如果勾选“其他”，应在表G114030中说明该成员实体的具体业务活动。

（二十二）G114021国别报告—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名单（英文表）

本表所有数据项填报的数据应与G114020表各数据项内容一致，并为英文格式（含符号、阿拉伯数字）填报。

（二十三）G114030 国别报告-附加说明表

本表适用于本报告年度所属期间内需填报国别报告的居民企业，填报跨国企业集团成员实体具体业务活动情况说明。填报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 当 G114020 表第 16 列任一行有打勾的,G114030 表“附加说明”内容必填报，并说明该成员实体具体业务活动。。

2. “跨国企业集团名称”和“会计年度”两项，应与 G114010 表“跨国企业集团名称”和“会计年度”两项填报数据一致。

3. 在表中对使用的数据来源进行简要说明。如数据来源较以往年度有所变化，解释说明变化原因及其影响。

（二十四）G114031 国别报告—附加说明表（英文表）

本表所有数据项填报的数据应与 G114030 表各数据项内容一致，并为英文格式（含符号、阿拉伯数字）填报。